

一乘客手提包遗失在公交站台 两位驾驶员爱心接力物归原主

“感谢的话，都在锦旗里！”

本报讯（记者 双红）近日，市民张女士在转乘公交车时，不慎将装有现金、银行卡、社保卡、车钥匙等钱物的手提包遗失在站台，两位公交驾驶员爱心接力，千方百计找到张女士，将手提包完璧归赵。感激之余，张女士锦旗相赠。张女士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：“感谢的话，都在锦旗里！”

张女士说，11月25日早上6时40分，她从大同五中乘坐4路（冯冰线路）公交车前往大同公园换乘2路公交车，上了2路车后发现，挂在手腕上的手提包不见了。心急如焚的张女士搜索记忆，但怎么也想不起来到底丢在哪里了。她平复了下心绪想想，包里有几百元钱和一些卡，可能找不到了，先把社保卡补办了吧。于是她来到社保经办机构，但不巧的是经办系统升级，12月1日后才能补办。

张女士在煎熬中过了一天。11月26日晚7时许，她想去车上拿东西时才发现，原来车钥匙也在那个手提包内，一下子不知如何是好。正当她一筹莫展之时，爱人无意中刷到今日头条发布的“冯冰劳模创新工作室”失物招领信息，其中一件失物就是那个手提包。

“当我按失物招领信息提供的电话



◀驾驶员冯冰

▲驾驶员张丽丹(受访者供图)

打过去时，接电话的正是冯冰师傅。为了找到我，他把能想到的办法都使了，太感动了。”原来，冯冰不但发布了失物招领信息，还联系了社保经办机构、各类卡的经办单位及商家。几经辗转，某商家给冯冰提供了一个电话号码，是张女士正读高中的女儿的，女儿平时很少联系家里，手机通常处于静音状态，所以冯冰打了多次也没能联系上。直到接起张女

士打来的电话……

11月28日上午，张女士将一面锦旗赠予冯冰工作室，上面印着这样四句话：“拾金不昧品德高 急功好义暖人心 人民公交为人民 诚实可信美名扬”。

赠送锦旗时，张女士从冯冰那里了解到，那天她转乘2路车时，将包遗失在“大同公园”站台的椅子上，4路（冯冰线路）车驾驶员张丽丹驶入站台后发现了，

将包保管好交回路队，再由路队转给冯冰劳模创新工作室。

张女士十分感激，当日中午，她跑了多家锦旗制作店，赶制了一面印有“拾金不昧 品德高尚 心系乘客 情暖人间”的锦旗，下午就送到市公交三分公司。

“我是公交志愿者团队的一员，乘客的认可，就是对我们最大的鼓励。”张丽丹说。

地下管道受冻损坏

市区6座公厕暂停开放

本报讯（记者 杨昱郁）“西城墙清远门进口北侧的一座公共卫生间大门紧锁，不知为何？”市民姚女士致电本报新闻热线说。记者昨日从平城区环卫服务中心公共空间运营管理公司获悉，由于天气寒冷，平城区有6座公共卫生间地下管道受冻损坏、男女蹲位下的管道出现漏水，暂停使用。

昨日10时许，记者来到西城墙清远门进口北侧，顺着路口的指示牌，找到了姚女士所说的公共卫生间。该卫生间大门锁闭，大门上方贴着“由于地下管道损坏，低温无法施工，待回暖后立即修复，请广大市民谅解”的告示。随后记者步行约10分钟，找到一座正常开放的公共卫生间。

记者采访了平城区环卫服务中心公共空间运营管理公司。该公司有关负责人介绍，平城区范围内目前有6座公共卫生间因天气寒冷地下管道受冻损坏、男女蹲位下的管道漏水等原因暂停使用，冬季无法施工，待明春天气回暖修复后恢复开放。

6座公共卫生间分别位于西城墙清远门进口向北50米路东巷内、北高速出口西南角、开源嘉苑小区南门附近、西环路宏鑫石化南侧、同弘朗庭小区东北角、福盛园小区南门。这位负责人说，离这6座公共卫生间大约100米至300米处，均有公共卫生间可正常使用，路边都有指示牌。

绿化带里垃圾不少 废品回收点杂物成堆

机车厂职工宿舍楼院里有点乱

本报讯（记者 龙中华）“我们职工家属楼院里垃圾、荒草很多，3号宿舍楼北侧还有一家废品回收点，更添乱象。”11月28日，机车厂职工宿舍楼居民谷女士向本报新闻热线反映。

据谷女士讲，他们院里的主干道刚刚修完，每天有人打扫，显得干干净净。职工宿舍楼院子很大，绿化带不少，但内中垃圾很多，还有居民丢弃的旧家具、旧沙发、旧床垫等杂物，一些绿

化带里还有一人高的荒草。在3号宿舍楼北侧有个废品回收点，用铁皮圈起很大一块地方用来放置各种废品，里外都是杂七杂八的废品，致使周边更加凌乱。

接到反映后，记者前往现场看到，除主干道外，一些绿化带垃圾和荒草的确不少，3号宿舍楼北侧的废品回收点废品堆了很高，更显得周围乱七八糟。

就此，同兴街小区物管站负责人

龙帮办



绿化带里垃圾不少



废品回收点乱糟糟 龙中华 摄

两年前酒驾被查 不悔改今又受处

本报讯（记者 尚铁军）常言道“吃一堑，长一智”，因酒驾被交警查处过的驾驶人通常都会吸取教训，但有的人不知悔改，无视安全，一再违法。11月27日，刘某因二次酒驾被行政拘留6日、罚款2000元，并被吊销驾驶证。

11月24日，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三大队深入天镇县开展异地酒驾查处整治行动。下午2时，民警在天镇县文安街路段执勤过程中，发现刘某驾驶机动车忽然跨越人行道隔离带，逆行驶入人行便道，民警觉察到车辆行驶轨迹有问题，遂上前进行检查。

在与刘某谈话过程中，民警发现对方有酒驾嫌疑，立即对其进行酒精呼气检测，结果为43毫克/100毫升，达到饮酒后驾驶机动车标准。后经公安交管平台查询，刘某曾在2021年10月就因酒驾受到天镇县公安局行政处罚。



快捷互动 立体权威
关注“大同日报融媒”
官方微博